



证券代码：002265

证券简称：建设工业

公告编号：2025-050

建设工业集团（云南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2.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1月14日（星期五）14:30
2. 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4 日 9:15-9:25, 9:30-11:30 和 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4 日 9:15-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3.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重庆市巴南区花溪工业园区建设大道 1 号建设工业会议室。
4. 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会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（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，公司股东在规定的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。

5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6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鲜志刚先生

本次股东会召集、召开的方式和程序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. 股东出席会议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665 名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810,824,847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8.4892%（其中，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3 名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806,370,147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8.0579%；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662 名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4,454,7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312%）。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（中小股东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共 663 名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4,519,18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375%。

2.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，总经理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北京德恒（昆明）律师事务所刘革律师、白猗歆律师列席会议。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1. 表决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

2. 非累积投票提案表决结果

（1）总体表决结果

提案 编码	提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表决 结果
		票数（股）	比例（%）	票数（股）	比例（%）	票数（股）	比例（%）	
1.00	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	810,484,047	99.9580	261,800	0.0323	79,000	0.0097	审议通过

（2）中小股东表决情况

提案 编码	提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（股）	比例（%）	票数（股）	比例（%）	票数（股）	比例（%）
1.00	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	4,178,386	92.4588	261,800	5.7931	79,000	1.7481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.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（昆明）律师事务所

2. 律师姓名：刘革、白猗歆

3. 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、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

1.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2. 北京德恒（昆明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建设工业集团（云南）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建设工业集团（云南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14 日